

拍案驚奇最後四卷的原文

(上)

李 田 意

本人曾經在清華學報新一卷第三期裡發表了一篇文章，題目是“拍案驚奇的原刊本”。在該文的附註裡，並曾特別聲明將來當把拍案驚奇最後四卷的原文整理出來發表，以供學者研究。光陰荏苒，從刊載那篇文章起到現在，不知不覺的已經有兩年多了。中間因為該四卷的照像底本另存別處的關係，曾經費了不少的周折，才算償了整理的夙願。本期因為限於篇幅，只能先發表卷三十七及卷三十八兩卷。卷三十九及卷四十兩卷當在另外一期發表。

為了便利讀者起見，本人曾將原文加以新式標點。原書裡的眉批和夾注也都加了標點，一一排印出來，希望讀者注意為幸。

當本人在日本研究拍案驚奇一書的時候，曾經得到廣島大學及輪王寺的種種優待，令人感激萬分，前已在文章裡鄭重提到了。現在藉着發表這篇文章的機會，特重申謝忱，以誌不忘。

(一) 卷三十七

按：拍案驚奇卷三十七的故事係出自太平廣記卷第一百釋證二“屈突仲任”一條。故事裡的主要人物，如屈突仲任，莫賀咄，張安等，也都和太平廣記裡所說的相同。故事的發展也大致一樣。所不同的是凌濛初在敘事的時候，往往添枝加葉，肆意誇張，結果多出許多細節來。這也是寫話本者的慣技，本不足為怪。譬如他描寫屈突仲任在未出冥府以前，曾在一個酒店裡被店小二灌了一碗腐屍肉，則完全是出於他的想像，太平廣記裡根本沒有提到這件事情。

卷三十七的原文如下：

拍案驚奇卷三十七

屈突仲任酷殺衆生 鄆州司馬冥全內侄

詩云：衆生皆是命，畏死有同心。

何以貪饕者，冤仇結必深？

話說世間一切生命之物，摠是天地所生，一樣有聲有氣，有知有覺。但與人各自為類，其貪生畏死之心，摠只一般；啣恩記仇之報，摠只一理。只是人比他靈慧機巧些，便能以術相制。弄得駕牛絡馬，牽蒼走黃，還道不足。為着一副口舌，不知傷殘多少性命！這些衆生，只為力不能抗拒，所以任憑刀俎。然到臨死之時，也會亂飛亂叫，各處逃藏。豈是蠢蠢不知死活，任你食用的？乃世間貪嘴好殺之人，與迂儒小生之論，道：“天生萬物以養人，食之不為過。”這句說話，不知還是天帝親口對他說的，還是自家說出來的。若但道是人能食物，便是天意養人，那虎豹能食人，難道也是天生人以養虎豹的不成？蚊虻能噉人，難道也是天生人以養蚊虻不成？若是虎豹蚊虻也一般

絕頂議論

會說會話，會寫會做，想來也要是這樣講了，不知人肯服不肯服。從來古德長者，勸人戒殺放生，其話儘多，小子不能盡述。只趁口說這

貪嘴好殺者不足怪。迂儒小生尤可恨耳。所謂彌近理而大亂真者也。

幾句直捷痛快的，與看官們笑一笑，看說的可有理沒有理？至於佛家果報說：“大道衆生，盡是眷屬。冤冤相報，殺殺相尋。”就說他幾年，也說不了。小子而今說一個怕死的衆生，與人性無異的。隨你鐵石做心腸，也要慈悲起來。宋時太平府有個黃池鎮，十里間有聚落，多是些無賴之徒，不逞宗室，屠牛殺狗所在。淳熙十年間，王叔端與表兄盛子東，同往寧國府，過其處，少憩閒覽，見野園內繫水牛五頭。盛子東指其中第二牛，對王叔端道：“此牛明日當死。”叔端道：“怎見得？”子東道：“四牛皆食草，獨此牛不食草，只是眼中淚下，必有其故。”因到茶肆中喫茶，就問茶主人：“此第二牛是誰家的？”茶主人道：“此牛乃是趙三使所買，明早要屠宰了。”子東對叔端道“如何？”明日再往，止剩得四頭在了。仔細看時，那第四牛也像昨日的一樣不喫草，眼中淚出。看見他兩個躡來，把雙蹄跪地，如拜訴的一般。復問茶肆中人，說道：“有一個客人，今早至此，一時買了三頭。只剩下這頭，早晚也要殺了。”子東嘆息道：“畜類有知如此。”勸叔端訪他主人，與他重價買了，置在近庄，做了長生的牛。只看這一件事起來，可見畜生一樣靈性，自知死期，一樣悲哀，祈求施主。如何而今人歪着肚腸，只要廣傷性命，暫侈口腹，是甚緣故？敢道是“陰間無對証”麼？

遇知者
而長鳴
也。

不知陰間最重殺生，對証明明白白。只為人死去，既遭了冤對，自去一一償報，回生的少，所以人多不及知道。對人說，也不信了。小子如今說個回生轉來，明白可信的話。正是：

一命還將一命填，世人難解許多冤。

聞聲不食吾儒法，君子期將不忍全。

唐朝開元年間，溫縣有個人，覆姓屈突，名仲任，父親曾典郡事，止生得仲任一子，憐念其少，恣其所為。仲任性不好書，終日只是檇蒲射獵為事。父死時，家僮數十人，家資數百萬，莊第甚多。仲任縱情好色，荒飲博戲，如湯潑雪，不數年間把家產變賣已盡。家童僕妾之類，也多養口不活，各自散去。止剩得溫縣這一箇庄，又漸漸把四圍附近田疇，多賣去了。過了幾時，連庄上零星屋宇，及樓房內室，也拆來賣了。止是中間一正堂，巋然獨存，連庄子也不成模樣了。家貧，無計可以為生。仲任多力，有個家僮，叫做莫賀咄，是個蕃夷出身，也力敵百人。主僕兩個，好生說得着。大家各恃膂力，便商量要做些不本分的事體來。却也不愛去打家劫舍，也不愛去殺人放火。他愛喫的是牛馬肉，又無錢可買，思量要與莫賀咄外邊偷盜去。每夜黃昏後，便兩人合併，直走去五十里外。遇着牛，即執其兩角，翻負在背上，背了家來。遇馬騾，將繩束其頸，也負在背，到得家中，投在地上，都是死的。又於堂中岷

見儒者
戒殺者
便異端。
不知孔
之不綱
不射宿
，孟之
不忍食
不忍食
，亦異
端否？

敗落光
景如此。

賦質既
奇，出
想皆異。

地，埋幾個大甕，在內安貯牛馬之肉。皮骨剝別下來，納在堂後大坑，或時把火焚了。初時只圖自己口腹暢快，後來偷得多起來，便叫莫賀咄拿出城市換米來喫，賣錢來用。做得手滑，日以為常，當做了是他兩人的生計了。亦且來路甚遠，脫膊又快，自然無人疑心，再也不弄出來。仲任性又好殺，日裡沒事得做。所居堂中，弓箭羅網又彈滿屋，多是千方百計，思量殺生害命。出去走了一番，再沒有空手回來的。不論獐鹿獸兔，烏鳶鳥雀之類，但經目中一見，畢竟要算計弄來喫他。但是一番回來，肩擔背負，手提足繫，無非是些飛禽走獸，就堆了一堂屋角。兩人又去舞弄擺佈，思量巧樣喫法。就是帶活的，不肯便殺一刀，打一下死了罷。畢竟多設調和妙法，或生割其肝，或生抽其筋，或生斷其舌，或生取其血，道是“一死便不脆嫩。”假如取得生鱉，便將繩縛其四足，綑住在烈日中曬着。鱉口中渴甚，即將鹽酒放在他頭邊，鱉只得喫了。然後將他烹起來，鱉是裏邊醉出來的，分外好喫。取驢縛於堂中，面前放下一缸灰水。驢四圍多用火逼着，驢口乾即飲灰水。須臾屎溺齊來，把他腸胃中污穢多蕩盡了。然後取酒調了椒鹽各味，再復與他。他火逼不過，見了只是喫。性命未絕，外邊皮肉已熟，裡頭調和也有了。一日，拿得一刺蝟，他混身是硬刺，不便烹宰。仲任與莫

一口有
幾？作
業乃爾！

賀咄商量道：“難道便是這樣罷了不成？”想起一法來，把泥着些鹽在內，跌成熟團，把刺蝟團團泥裹起來，火裡煨着。燒得熟透了，除去外邊的泥。只見蝟皮與刺皆隨泥脫了下來，剩的是一團熟肉。加了鹽醬，且是好喫。凡所作為，多是如此。有詩為證：

捕飛逐走不曾停，身上時常帶血腥。

且是烹魚多有術，想來手段會調羹。

且說仲任有個姐夫，曾做鄆州司馬，姓張，名安，起初看見仲任家事漸漸零落，也要等他曉得些苦辣，收留他去，勸化他回頭做人家。及到後來，看見他所做所為，越無人氣，時常規諷，只是不聽。張司馬憐他是妻兄獨子，每每掛在心上。怎當他氣類異常，不是好言可以諭解，只得罷了。後來司馬已死，一發再無好言到他耳中，只是逞性胡為，如此十多年。忽一日家僮莫賀咄病死。仲任沒了個幫手，只得去尋了個小時節乳他的老婆婆來守着堂屋，自家仍去獨自個做那些營生。過得月餘，一日晚，正在堂屋裡喫牛肉，忽見兩個青衣人，直闖將入來，將仲任套了繩子便走。仲任自恃力氣，欲待打掙，不知這時力氣多在那里去了，只得軟隨了他走。正是：

有指爪劈開地面，會騰雲飛上青霄。

若無入地升天術，目下災殃怎地消？

正是萬
般將不
去時節。

仲任口裡問青衣人道：“拿我到何處去？”青衣人道：“有你家家奴扳下你來，湏去對理。”仲任茫然不知何事，隨了青衣人，來到一個大院。廳事十餘間，有判官六人，每人據二間，仲任所對在最西頭二間。判官還不在，青衣人叫他且立堂下。有頃，判官已到。仲任仔細一認，叫聲：“阿呀！如何却在這裡相會？”你道那判官是誰？正是他那姐夫鄆州司馬張安。那司馬也喫了一驚道：“你幾時來了？”引他登階，對他道：“你此來不好。你年命未盡，想為對事而來。却是在世為惡無比，所殺害生命，千千萬萬，冤家多在。今忽到此，有何計較，可以相救？”仲任纔曉得是陰府，心裡想着平日所為，有些懼怕起來。叩頭道：“小侄生前不聽好言，不信有陰間地府，妄作妄行。今日來到此處，望姐夫念親戚之情，救援則箇。”張判官道：“且不要忙，待我與眾判官商議看。”因對眾判官道：“僕有妻侄屈突仲任，造罪無數，今召來與奴莫賀咄對事。却是其人年命亦未盡，要放他去了，等他壽盡纔來。只是既已到了這裡，怕被害這些冤魂，不肯放他。怎生為僕分上，商量開得一路，放他生還麼？”眾判官道：“除非召明法者與他計較。”張判官叫鬼卒喚明法人來。只見有個碧衣人前來參見。張判官道：“要出一個年命未盡的罪人，有路否？”明法人請問何事。張判官把仲

業者何有
此緣？年
當為盡
命未盡
命未盡
命未盡

冥中也
作分上
何故？

任的話，對他說了一遍。明法人道：“仲任須為對莫賀咄事而來。固然陽壽未盡，却是冤家太廣，只怕一與相見，群至沓來，不絲分說，恣行食啖。此皆宜償之命，冥府不能禁得，料無再還之理。”張判官道：“仲任既係吾親，又命未合死，故此要開生路救他。若是壽已盡時，自作自受，我這裡也管不得了。你有何計，可以解得此難？”明法人想了一會道：“唯有一路，可以出得。却也要這些被殺冤家肯，便好。若不肯，也沒幹”。張判官道：“却待怎麼？”明法人道：“此諸物類被仲任所殺者，必須償其身命，然後各去托生。今召他每出來，須誘哄他每道‘屈突仲任今為對莫賀咄事，已到此間。汝輩食啖了畢，即去托生。汝輩餘業未盡，還受畜生身。是這件仍做這件，牛更為牛，馬更為馬。使仲任轉生為人，還依舊喫着汝輩，汝輩業報，無有了時。今查仲任未合即死，須令略還，叫他替汝輩追造福因，使汝輩各捨畜生業，盡得人身，再不為人殺害，豈不至妙？’諸畜類聞得人身，必然喜歡從命。然後小小償他些夙債，乃可放去。若說與這番說話，不肯依時，就再無別路了。”張判官道：“便可依此而行。”明法人將仲任鎖在廳事前房中了，然後召仲任所殺生類到判官庭中來。庭中地可有百畝，仲任所殺生命聞召都來，一時填塞皆滿，但見：

冥中也
用術籠
絡，何
故？

牛馬成群，鷄鵝作隊。百般怪獸，盡皆舞爪張牙；千種奇禽，類各舒毛鼓翼，誰道賦靈獨蠢，記冤仇且是分明；謾言稟質偏殊，圖報復更為緊急。飛的飛，走的走，早難道天子上林；叫的叫，啤的啤，湏不是人間樂土。

說這些被害衆生，如牛、馬、驢、騾、猪、羊、獐、鹿、雉、兔、以至刺蝟、飛鳥之類，不可悉數，凡數萬頭。共作人言道：“召我何為？”判官道：“屈突仲任已到。”說聲未了，物類皆咆哮大怒，騰振蹴踏，大喊道：“逆賊還我債來！還我債來！”這些物類忿怒起來，箇箇身體，比常倍大。猪羊等馬牛，馬牛等犀象。只待仲任出來，大家吞噬。判官乃使明法人一如前話，曉諭一番。物類聞說替他追福，可得人身，盡皆喜歡，仍舊復了本形。判官分付諸畜且出。都依命退出庭外來了。明法人方在房裡放出仲任來對判官道：“而今湏用小償他些債。”說罷，卽有獄卒二人，手執皮袋一箇，秘木二根，到來。明法人把仲任袋將進去。獄卒將秘木秘下去。仲任在袋，苦痛難禁，身上血簌簌的出來，多在袋孔中流下，好似澆花的噴筒一般。獄卒去了秘木，只提着袋，滿庭前走轉灑去。湏臾血深至堦，可有三尺了。然後連袋投仲任在房中，又牢牢鎖住了。復召諸畜等至，分付道：“已取出仲任生血，聽汝

卽不倍大，仲任之肉，其足食乎？

安得如許血！

輩食噉。”諸畜等皆作惱怒之狀，身復長大數倍，罵道：“逆賊！你殺吾身，今喫你血。”於是競來爭食，飛的走的，亂嚷亂叫，一頭喫，一頭罵。只聽得呼呼噹噹之聲，三尺來血，一霎時喫盡。還像不足的意，共舐地上，直等庭中土見，方纔住口。明法人等諸畜喫罷，分付道：“汝輩已得償了些債。莫賀咄身命已盡，一聽汝輩取償。今放屈突仲任回家，為汝輩追福，令汝輩多得人身。”諸畜等皆歡喜，各復了本形而散，判官方纔在袋內放出仲任來。仲任出了袋，站立起來，只覺渾身疼痛。張判官對他說道：“冤報暫解，可以回生。既已見了報應，便可努力脩福。”仲任道：“多蒙姑夫竭力周全調護，得解此難。今若回生，自當痛改前非，不敢再增惡業。但宿罪尚重，不知何法脩福，可以盡消？”判官道：“汝罪業太重，非等閒作福，可以免得。除非刺血寫一切經，此罪當盡。不然，他日更來，無可再救了。”仲任稱謝領諾。張判官道：“還須遍語世間之人，使他每聞着報應，能生悔悟的，也多是你的功德。”說罷，就叫兩個青衣人送歸來路。又分付道：“路中若有所見，切不可撞動念頭。不依我戒，須要喫虧。”叮囑青衣人道：“可好伴他到家。他餘業儘多，怕路中還有失處。”青衣人道：“本官分付，敢不小心？”仲任遂同了青衣前走。行了數里，到了一箇熱鬧去處，

血尚有遺耶？

光景似陽間酒店一般。但見：

村前茅舍，庄後竹籬。村醪香透磁缸，濁酒滿盛瓦甌。架上麻衣，昨日村郎畱下當；酒帘大字，鄉中學究醉時書。劉伶知味且停舟，李白聞香須駐馬。盡道黃泉無客店，誰知冥路有沽家！

鬼學究
獨書酒
帘耶？

仲任正走得饑又饑，渴又渴，眼望去是個酒店，他已自口角流涎了。走到面前看時，只見店頭吹的吹，唱的唱，猜拳豁指，呼紅喝六，在裡頭暢快飲酒。滿前噉飯多是些肥肉鮮魚，壯鷄大鴨。仲任不覺舊性復發，思量要進去坐一坐，喫他一餐。早把他姑夫所戒已忘記了，反來拉兩個青衣進去同坐。青衣道：“進去不得的。錯走去了，必有後悔。”仲任那里肯信！青衣阻當不住道：“既要進去，我們只在此間等你。”仲任大踏步跨將進來，揀個座頭坐下了。店小二忙擺着素酒。仲任一看，喫了一驚。元來一碗是死人的眼睛，一碗是糞坑裡大姐。曉得不是好去處，抽身待走。小二斟了一碗酒來道：“喫了酒去。”仲任不識氣，伸手來接。拿到鼻邊一聞，臭穢難當，元來是一碗腐屍肉。正待撇下不喫，忽然灶下搶出一個牛頭鬼來，手執銅叉，喊道：“還不快喫！”，店小二把來一灌，仲任只得忍着臭穢強吞了下去，望外便走。牛頭又領了好些奇形異狀的鬼趕來，口裡嚷道：“不要放走了他！”仲任急得無措，

只見兩個青衣元站在舊處，忙來遮蔽着，喝道：“是判院放回的，不得無禮！”攙着仲任便走。後邊人聽見青衣人說了，然後散去。青衣人埋怨道：“叫你不要進去，你不肯聽，致有此驚恐。起初判院如何分付來？只道是我們不了事。”仲任道：“我只道是好酒店，如何裡邊這樣光景？”青衣人道：“這也原是你業障，
□□那？現此眼花。”仲任道：“如何是我業障？”青衣人道：“你喫這一甌，還抵不得醉驚醉驢的債哩！”仲任愈加悔悟。隨着青衣再走，看看茫茫蕩蕩，不辨東西南北，身子如在雲霧裡一般。須臾，重見天日，已似是陽間世上，儼然是溫縣地方。同着青衣走入自己庄上草堂中，只見自己身子直挺挺的倘在那里，乳婆坐在傍邊守着。青衣用手將仲任的魂向身上一推，仲任甦醒轉來，眼中不見了青衣，却見乳婆叫道：“官人甦醒着，幾乎急死我也。”仲任道：“我死去幾時了？”乳婆道：“官人正在此喫食，忽然暴死。已是一晝夜。只為心頭尚煖，故此不敢移動。誰知果然活轉來！好了好了。”仲任道：“此一晝夜，非同小可，見了好些陰間地府光景。”那老婆子喜聽的是這些說話，便問道：“官人見的是甚麼光景？”仲任道：“元來我未該死，只為冀賀咄死去，撞着平日殺戮這些冤家，要我去對証，故勾我去。我也為冤家多，幾乎不放轉來了。虧得撞着對案的判

官，就是我張家姑夫，道我陽壽未絕，在裡頭曲意處分，纔得放還。”就把這些說話光景，如此如此，這般這般，盡情告訴了乳婆。那乳婆只是合掌念‘阿彌陀佛’不住口。仲任說罷，乳婆又問道：“這等而今莫賀咄畢竟怎麼樣？”仲任道：“他陽壽已盡，冤債又多。我自來了，他在地府中，畢竟要一一償命，不知怎地受苦哩！”乳婆道：“官人可曾見他否？”仲任道：“只因判官周全我，不教對案，故此不見他，只聽得說。”乳婆道：“一晝夜了，怕官人已餓。還有剩下的牛肉，將來喫了罷。”仲任道：“而今要依我姑夫分付，正待刺血寫經，罰呪再不喫這些東西了。”乳婆道：“這個却好。”乳婆只去做些粥湯與仲任喫了。仲任起來，梳洗一番，把鏡子將臉一照，只叫得苦。元來陰間把秘木取去他血，與畜生喫過，故此面色臘查也似黃了。仲任從此僱一個人，把堂中掃除乾淨。先請幾部經來，焚香持誦。將養了兩個月身子，漸漸復舊，有了血色。然後刺着臂血，逐部逐卷寫將來。有人經過，問起他寫經根緣的，便把這些事逐一告訴將來。人聽了，無不毛骨聳然，多有助盤費供他書寫之用的，所以越寫得多了。況且面黃肌瘦，是箇老大証見。又指着堂中的甕，堂後的穴每對人道：“這是當時作業的遺跡，畱下為戒的。”來往人曉得是真話，發了好些放生戒殺的念頭。開元二

此牛肉亦淳于之刺酒，虛生之黃梁。

此正妙果，勝于書經。

十三年春，有個同官令虞咸道經溫縣，見路傍草堂中有人年近六十，如此刺血書寫不倦。請出經來看，已寫過了五六百卷。怪道：“他怎能如此發心得猛？”仲任把前後的話一一告訴出來，虞縣令嘆以為奇，畱俸錢助寫而去。各處把此話傳示於人，故此人多知道。後來仲任得善果而終。所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者也。偈曰：

業重者
省之。

可以墜
淚。

金石語。

物命在世間， 微分此靈蠢。
一切有知覺， 皆已具佛性。
取彼痛苦身， 供我口食用。
我飽已覺羶， 彼死痛猶在。
一點嗔恨心， 豈能盡消滅？
所以六道中， 轉轉相殘殺。
願葆此慈心， 觸處可施用。
起意便多刑， 減味卽省命。
無過轉念間， 生死已各判。
及到償業時， 還恨種福少。
何不當生日， 隨意作方便。
度他卽自度， 應作如是觀。

拍案驚奇卷三十七終

(二) 卷三十八

按：拍案驚奇卷三十八的故事原出於元朝武漢臣所撰的散家財天賜老生兒雜劇。故事裡的主要人物，如劉從善，李氏，張郎，引孫，小梅等，也都和老生兒裡所

用的名字一樣。只有劉從善的女兒引姐，在老生兒裡則原稱引張。故事的本末幾乎和老生兒裡所說的完全一樣。甚至於有些字句，也都是從老生兒抄襲而來的。

這個話本曾經被收在今古奇觀裡，作為該書的第三十卷，並且標題也被簡化為“念親恩孝女藏兒”。在今古奇觀的一個清初本裡，劉從善的女兒名為招弟，又稱招姐。而在亞東圖書館出版的今古奇觀裡，只是稱招姐，並無招弟之說。王古魯氏所注解的初刻拍案驚奇曾經將這篇話本收入，文字與亞東本相同，自然也通用了招姐的名稱。

今古奇觀的第三十卷與拍案驚奇原刊本的第三十八卷，在文字上頗有出入。整個說來，今古奇觀沒有把原文改好，反而把它改壞了。今為存真起見，乃將卷三十八原文全部刊載如下：

拍案驚奇卷三十八

占家財狠婿妬侄 延親脉孝女藏兒

詩曰：子息從來天數，原非人力能為。

最是無中生有，堪令耳目新奇。

話說元朝時，都下有箇李總管，官居三品，家業巨富。年過五十，不曾有子。聞得樞密院東有箇算命的，開箇舖面，譚人禍福，無不奇中。總管試往一算，于時衣冠滿座，多在那里候他，挨次推講。總管對他道：“我之祿壽已不必言；最要緊的，只看我有子無子。”算命的推了一回，笑道：“公已有子了，如何哄我？”總管道：“我實不曾有子，所以求算，豈有哄汝之理？”算命的把手插了一插道：“公年四十，即已有子。今年五十六了，尚說無子，豈非哄我？”一箇爭道：“實不曾有。”一箇爭道：“決已有過。”遞相爭執，同座的人多驚訝起來道：“這怎麼說？”算命的道：“在下不會差，待此公自去想。”只見總管沉吟了好一會，拍手道：“是了，是了。我年四十時，一婢有娠，我以職事赴上都，到得歸家，我妻已把來賣了，今不知他去向。若說四十上該有子，除非這箇緣故。”算命的道：“我說不差，公命不孤，此子仍當歸公。”總管把錢相謝了，作別而出。只見適間同在座上問命的一箇千戶，也

筆者口
硬。

姓李，邀總管入茶坊坐下說道：“適聞公與算命的所說之話，小子有一件疑心，敢問箇明白。”總管道：“有何見教？”千戶道：“小可是南陽人。十五年前，也不曾有子。因到都下買得一婢，却已先有孕的。帶得到家，吾妻適也有孕。前後一兩月間，各生一男，今皆十五六歲了。適聞聽公所言，莫非是公的令嗣麼？”

豈知算命這番
即是命中
宜得子！

總管就把婢子容貌年齒之類，兩相質問，無一不合。因而兩邊各通了姓名住址，大家說箇“容拜”，各散去了。總管歸來對妻說知其事。妻當日悍妬，做了這事，而今見夫無嗣，也有些慚悔哀憐，巴不得是真。次日邀千戶到家，殺了同姓，認為宗譜。盛設款待，約定日期，到他家裡去認看。千戶先歸南陽。總管給假前往，帶了許多東西去餽送着千戶，并他妻子僕妾，多有禮物。坐定了，千戶道：“小可歸家，問明此婢，果是宅上出來的。”因命二子去拜。只見兩箇十五六的小官人，一齊走出來，一樣打扮，氣度也差不多。總管看了，不知那一箇是他兒子。請問千戶，求說明白。千戶笑道：“公自認看，何必我說？”總管仔細相了一回，天性感通，自然識認。前抱着一箇道：“此吾子也。”千戶點頭笑道：“果然不差。”於是父子相持而哭。旁觀之人，無不墮淚。千戶設宴與總管賀喜，大醉而散。次日，總管答席，就借設在千戶廳上。酒間，千戶對總管道：“小

生子之
母有禮
物否？

千戶大
是義漢。

可既還公令郎了，豈可使令郎母子分離？并令其母奉公同還，何如？”總管喜出望外，稱謝不已。就携了母子，同回都下。後來通籍承廕，官也至三品，與千戶家往來不絕。可見人有子無子，多是命裡做定的。李總管自己已信道無兒了，豈知被算命的看出有子，到底得以團圓，可知是逃那命裡不過。小子為何說此一段話？只因一个富翁，也犯着無兒的病症。豈知也係有兒，被人藏過。後來一旦識認，喜出非常，關着許多骨肉親疎的關目在裡頭，聽小子從容的表白出來。正是：

越親越熱，不親不熱。附葛攀藤，
總非枝葉。奠酒澆漿，終湏骨血。
如何妬婦，忍將嗣絕？必是前生，
非常冤業。

話說婦人心性，最是妬忌，情愿看丈夫無子絕後，說着買妾置婢，抵死也不肯的。就有个把被人勸化，勉強依從，到底心中只是有些嫌疑，不甘伏的。就是生下了兒子，是親丈夫一點骨血，又本等他做“大娘”，還道是“隔重肚皮隔重山”，不肯便認做親兒一般。更有一等狠毒的，偏要算計了絕得，方快活的。及至女兒嫁得个女婿，分明是個異姓，無關宗支的，他偏要認做的親，是件偏心為他，倒勝如丈夫親子侄。豈知女生外向，雖係吾所生，到底是別家的人。至於女婿，當時就有二心，轉得背便

另搭架子了。自然親一支，熱一支，女傭不如
侄兒，侄兒又不如兒子。縱是前妻晚後，偏生
庶養，歸根結果，的親瓜葛，終久是一派，好
似別人多哩。不知這些婦人們，為何再不明白
這個道理！話說元朝東平府有個富人，姓劉，
名從善，年六十歲，人皆以“員外”呼之。媽
媽李氏，年五十八歲。他有潑天也似家私，不
曾生得兒子。止有一個女兒，小名叫做引姐，
入贅一個女傭，姓張，叫張郎。其時張郎有三
十歲，引姐二十七歲了。那個張郎極是貪小好
利刻剝之人，只因劉員外家富無子，他起心央
媒入舍為傭。便道這家私久後多是他的了，好
不誇張得意！却是劉員外自掌把定家私在手，
沒有得放寬與他。亦且劉員外另有一個肚腸。
一來他有個兄弟劉從道同妻竇氏，亡逝已過，
遺下一個侄兒，小名叫做引孫，年二十五歲，
讀書知事。只是自小父母雙亡，家私蕩敗，
靠着伯父度日。劉員外道是自家骨肉，另眼覷
他。怎當得李氏媽媽，一心只護着女兒女傭！
又且念他母親存日，妯娌不和，到底結怨在
他身上，見了一似眼中之釘。虧得劉員外暗地
保全，却是畢竟碍着媽媽女傭，不能十分周濟
他，心中長懷不忍。二來員外有個了頭，叫做小
梅。媽媽見他精細，叫他近身伏侍。員外就收
拾來做了偏房，已有了身孕，指望生出兒子來。
有此兩件心事，員外心中不肯輕易把家私與了

不肯之
心，往
往如此。

女僮。怎當得張郎億賴，專一使心用腹，搬是造非，挑撥得丈母與引孫舅子，日逐炒鬧。引孫當不起激聒，劉員外也怕淘氣，私下周給些錢鈔，叫引孫自尋個住處，做營生去。引孫是個讀書之人，雖是尋得間破房子住下，不曉得別做生理，只靠伯父把得這些東西，且逐漸用去度日。眼見得一個是張郎趕去了，張郎心裡懷着鬼胎，只怕小梅生下兒女來。若生個小姨，也還只分得一半；若生個小舅，這家私就一些沒他分了。要與渾家引姐商量，所算那小梅。那引姐倒是個孝順的人，但是女眷家見識。若把家私分與堂弟引孫，他自道是親生女兒，有些氣不甘分。若是父親生下小兄弟來，他自是喜歡的。況見父親十分指望，他也要安慰父親的心，這個念頭是真。曉得張郎不懷良心，母親又不明道理，只護着女僮，恐怕不能勾保全小梅生產。時常心下打算。恰好張郎趕逐了引孫出去，心裡得意，在渾家面前露出那要算計小梅的意思來。引姐想道：“若兩三人做了一路，所算他一人，有何難處？不爭你們使嫉妬心腸，却不把我父親的後代絕了？這怎使得？我若不在裡頭使些見識，保護這事，做了父親的罪人，做了萬代的罵名。却是丈夫見我不肯做一路，怕他每背地自做出來，不若將機就計，暗地周全罷了。”你道怎生暗地用計？元來引姐有個堂分姑娘，嫁在東庄，是與引姐極相

女眷如此，也難得了。

見得大

最妙于周全者。

厚的，每事心腹相托。引姐要把小梅寄在他家裡去分娩，只當是托孤與他。當下來與小梅商議道：“我家裡自趕了引孫官人出去，張郎心裡要獨占家私。姨姨，你身懷有孕，他好生嫉妬！母親又護着他。姨姨，你自己也要放精細些。”小梅道：“姑娘肯如此說，足見看員外面上，十分恩德。奈我獨自一身，怎隄防得許多？只望姑娘凡百照顧則箇。”引姐道：“我怕不要周全，只是關着財利上事，連夫妻兩個，心肝不托着五臟的。他早晚私下算了些手脚，我如何知道？”小梅垂淚道：“這等，却怎麼好？丫頭不如與員外說個明白，看他怎麼做主？”引姐道：“員外老年之人，他也周庇得你有數。況且說破了，落得大家面上不好看，越結下冤家了。你怎當得起？我倒有一計在此，須與姨姨熟商量。”小梅道：“姑娘有何高見？”引姐道：“東庄裡姑娘與我最厚，我要把你寄在他庄上，在他那里分娩，托他一應照顧。生了兒女，就托他撫養着。衣食盤費之類，多在我身上。這邊哄着母親與丈夫，說姨姨不像意走了。他每巴不得你去的，自然不尋究。且等他把這一點要擺佈你的肚腸放寬了，後來看個機會，等我母親有些轉頭，你所養兒女已長大了，然後對員外一一說明，取你歸來，那時須奈何你不得了。除非如此，可保十全。”小梅道：“足見姑娘厚情，殺身難報！”引姐道：“我也

只為不忍見員外無後，恐怕你遭了別人毒手，沒奈何，背了母親與丈夫，私下和你計較。你日後生了兒子，有了好處，湏記得今日。”小梅道：“姑娘大恩，經板兒印在心上，怎敢有忘！”兩下商議停當，看着機會，還未及行。員外一日要到庄上收割，因為小梅有身孕，恐怕女傭生嫉妬，女兒有外心，索性把家私都托女兒女傭管了。又怕媽媽難為小梅，請將媽媽過來，對他說道：“媽媽，你曉得‘借甕釀酒’麼？”媽媽道：“怎地說？”員外道：“假如別人家甕兒，借將來家裡做酒，酒熟了時，就把那甕兒，送還他本主去了，這不是只借得他家伙一番？如今小梅這妮子腹懷有孕，明日或兒或女，得一個，只當是你的。那其間將那妮子或典或賣，要不要，多憑得你。我只要借他肚裡生下的要緊，這不當是‘借甕釀酒’？”媽媽見如此說，也應道：“我曉得你說的，是我觀着他便了。你放心庄上去。”員外叫張郎取過那遠年近歲欠他錢鈔的文書，都搬將出來，叫小梅點個燈，一把火燒了。張郎伸手火裡去搶，被火一逼，燒壞了指頭，叫疼。員外笑道：“錢這般好使！”媽媽道：“借與人家錢鈔，多是幼年到今，積遺下的家私。如何把這些文書燒掉了？”員外道：“我沒有這幾貫業錢，安知不已有了兒子，就是今日有得些些根芽，若沒有這幾貫業錢，我也不消擔得這許多干係，

女眷只
不詳與
人釀，
那管酒
之有無！

達者之
識。

惡人做
作，每
每先坐
人不是。

媽媽原
有良心。
非不可
化誨者，
但弱于
愛耳。

別人也不來算計我了。我想財是什麼好東西？苦苦盤算別人的做甚？不如積些陰德，燒掉了些，家裡湏用不了。或者天可憐見，不絕我後，得個小廝兒也不見得。”說罷，自往庄上去了。張郎聽見適纔丈人所言，道是暗暗裡有些侵着他，一發不像意道：“他明明疑心我要暗算小梅，我枉做好人也沒幹。何不趁他在庄上，便當真做一做，也絕了後慮！”又來與渾家商量。引姐見事體已急了，他日前已與東庄姑娘說知就裡，當下指點了小梅，徑叫他到那里藏過，來哄丈夫道：“小梅這了頭看見我每意思不善，今早叫他配絨線去，不見回來，想是懷空走了。這怎麼好？”張郎道：“逃走是了頭的常事，走了也倒乾淨，省得我們費氣力。”引姐道：“只是父親知道，湏要煩惱。”張郎道：“我們又不打他，不罵他，不沖撞他。他自己走了的，父親也抱怨我們不得。我們且告訴媽媽，大家商量去。”夫妻兩個來對媽媽說了。媽媽道：“你兩個說來沒半句。員外偌大年紀，見有這些兒指望，喜歡不盡。在庄兒上專等報喜哩。怎麼有這等的事！莫不你兩個做出了些什麼歹勾當來？”引姐道：“今日絕早自家走了的，實不干我們事。”媽媽心裡也疑心道別有緣故，却是護着女兒女婿，也巴不得將沒作有，便認做走了也乾淨，那里還來查着。只怕員外煩惱，又怕員外疑心，三口兒都趕到庄上與

意亦可憐。

員外說。員外見他每齊來，只道是報他生兒喜信，心下鶻突。見說出這話來，驚得木呆。心裡想道：“家裡難為他不過，逼走了他，這是有的。只可惜帶了胎去。”又嘆口氣道：“看起一家這等光景，就是生下兒子來，未必能勾保全。便等小梅自去尋個好處也罷了，何苦累他母子性命！”淚汪汪的忍着氣恨命，又轉了一念道：“他們如此算計我，則為着這些浮財。我何苦空積蓄着，做守財虜，倒與他們受用！我總是沒後代，趁我手裡施捨了些去也好。”懷着一天忿氣，大張着榜子，約着明日到開元寺裡，散錢與那貧難的人。張郎好生心裡不捨得，只為見丈人心下煩惱，不敢拗他。到了明日，只得帶了好些錢，一家同到開元寺裡散去。到得寺裡，那貧難的紛紛的來了。但見：

連肩搭背，絡手包頭。瘋癱的攣裹臀行；
 喑啞的鈴當口說。磕頭撞腦，拿差了柱拐互喧嘩；
 摸壁扶牆，踹錯了陰溝相怨恨。鬧熱熱攜兒帶女；
 苦悽悽單夫隻妻。都念道：‘明中捨去暗中來’；真叫做‘今朝那管明朝事’！

那劉員外分付大乞兒一貫，小乞兒五百文。乞兒中有個劉九兒，有一個小孩子，他與大都子商量着道：“我帶了這孩子去，只支得一貫。我叫這孩子自認做一戶，多落他五百文。你在旁做個証見，幫襯一聲，騙得錢來，我兩個分

了，買酒喫。”果然去報了名，認做兩戶。張郎問道：“這小的另是一家麼？”大都子傍邊答應道：“另是一家。”就分與他五百錢。劉九兒都拿着去了，大都子要來分他的。劉九兒道：“這孩子是我的，怎生分得我錢？你須學不得我有兒子！”大都子道：“我和你說定的，你怎生多要了？你有兒的，便這般強橫！”兩個打將起來。劉員外問知緣故，叫張郎勸他。怎當得劉九兒不識風色，指着大都子‘千絕戶，萬絕戶’的罵道：“我有兒子，是請得錢，干你這絕戶的甚事？”張郎臉兒掙得通紅，止不住他的口。劉員外已聽得明白，大哭道：“俺沒兒子的，這等沒下梢！”悲哀不止。連媽媽女兒傷了心，一齊都哭將起來。張郎沒做理會處。散罷，只見一個人落後走來，望着員外媽媽施禮。你道是誰？正是劉引孫。員外道：“你為何到此？”引孫道：“伯伯伯娘，前與侄兒的東西，日逐盤費用度盡了。今日聞知在這里散錢，特來借些使用。”員外碍着媽媽在傍，看見媽媽不做聲，就假意道：“我前日與你的錢鈔，你怎不去做些營生，便是這樣沒了？”引孫道：“侄兒只會看幾行書，不會做什麼營生。日日喫用，有減無增，所以沒了。”員外道：“也是個不成器的東西！我那有許多錢勾你用！”狠狠要打，媽媽假意相勸。引孫與張郎對他道：“父親惱哩，舅舅走吧。”引孫只不

無端觸
景妝點，
妙絕！

肯去，苦要求錢。員外將條柱杖，一直的趕將出來。他們都認是真，也不來勸。引孫前走，員外趕去，走上半里來路，連引孫也不曉其意道：“怎生伯伯也如此作怪起來？”員外見沒了人，纔叫他一聲：“引孫。”引孫撲的跪倒，員外撫着哭道：“我的兒，你伯父沒了兒子，受別人的氣。我親骨血，只看得你。你伯娘雖然不明理，却也心慈的。只是婦人一時偏見，不看得破，不曉得別人的肉僵不熱。那張郎不是良人，須有日生分起來。我好歹勸化你伯娘轉意。你只要時節邊勤勤到墳頭上去看看，只一兩年間，我着你做個大大的財主。今日靴裡有兩錠鈔，我瞞着他們，只做趕打，將來與你。你且拿去盤費兩日，把我說的話，不要忘了！”引孫領諾而去。員外轉來，收拾了家去。張郎見丈人散了許多錢鈔，雖也心疼，却道是自今已後，家產再沒處走動，儘勾着他了。未免志得意滿，自繇自主，要另立個鋪排，把張家來出景，漸漸把丈人丈母放在腦後，倒像人家不是劉家的一般。劉員外固然看不得，連那媽媽積袒護他的，也有些不伏氣起來。虧得女兒引姐着實在裡邊調停。怎當得男子漢心性硬劣，只逞自意，那里來顧前管後？亦且女兒家順着丈夫，日逐慣了，也漸漸有些隨着丈夫路上來了。自己也不覺得的，當不得有心的看不過。一日，時遇清明節令，家家上墳祭祖。張

劉老亦
謔。

小人之
狀如此。

便名不正，而
言不順。

回(固)
私意，
亦天意
也。

郎既掌把了劉家家私，少不得劉家祖墳要張郎支持去祭掃。張郎端正了春威擔子，先同渾家到墳上去。年年劉家上墳已過，張郎然後到自己祖墳上去。此年張郎自家做主，偏要先到張家祖墳上去。引姐道：“怎麼不照舊先在俺家的墳上，等爹媽來上過了再去？”張郎道：“你嫁了我，連你身後也要葬在張家墳裡，還先上張家墳是正禮。”引姐拗丈夫不過，只得隨他先去上墳，不題。那媽媽同劉員外已後起身，到墳上來。員外問媽媽道：“他們想已到那里多時了。”媽媽道：“這時張郎已擺設得齊齊整整，同女兒在那里等了。”到得墳前，只見靜悄悄的，絕無影響。看那墳頭，已有人挑些新土，蓋在上面了。也有些紙錢灰與酒澆的濕土在那里。劉員外心裡明知是侄兒引孫到此過了，故意道：“誰曾在此先上過墳了？”對媽媽道：“這又作怪。女兒女婿不曾來，誰上過墳？難道別姓的來不成？”又等了一回，還不見張郎和女兒來。員外等不得，說道：“俺和你先拜了罷，知他們幾時來？”拜罷，員外問媽媽道：“俺老兩口兒百年之後，在那里埋葬便好？”媽媽指着高岡兒上說道：“這答樹木長的似傘兒一般，在這所在埋葬也好。”員外嘆口氣道：“此處沒我和你的分。”指着一塊下注水滄的絕地道：“我和你只好葬在這里。”媽媽道：“我每又不少錢，憑揀着好的所在，怕不是

我們葬？怎麼倒在那水滄的絕地？”員外道：“那高岡有龍氣的，湏讓他有兒子的葬，要圖箇後代興旺。俺和你沒有兒子，誰肯讓我？只好剩那絕地與我們安骨頭。總是沒有後代的，不必好地了。”媽媽道：“俺怎生沒後代？現痴絕有姐姐姐夫哩。”員外道：“我可忘了。他們還未來，我和你且說閒話。我且問你，我姓什麼？”媽媽道：“誰不曉得姓劉？也要問！”員外道：“我姓劉，你可姓甚麼？”媽媽道：“我姓李。”員外道：“你姓李，怎麼在我劉家門裡？”媽媽道：“又好笑，我湏是嫁了你劉家來。”員外道：“街上人喚你是‘劉媽媽’？喚你是‘李媽媽’？”媽媽道：“常言道：‘嫁雞隨雞，嫁狗隨狗’，‘一車骨頭半車肉’，都屬了劉家，怎麼叫我做‘李媽媽’？”員外道：“原來你這骨頭，也屬了俺劉家了。這等，女兒姓甚麼？”媽媽道：“女兒也姓劉。”員外道：“女僭姓甚麼？”媽媽道：“女僭姓張。”員外道：“這等，女兒百年之後，可往俺劉家墳裡葬去？還是往張家墳裡葬去？”媽媽道：“女兒百年之後，自去張家墳裡葬去。”說到這句，媽媽不覺的鼻酸起來。員外曉得有些省了，便道：“却又來，這等怎麼叫做得劉門的後代？我們不是絕後的嗎？”媽媽放聲哭將起來道：“員外怎生直想到這裡？俺無兒的真箇好苦！”員外道：“媽媽你纔省了。就沒有兒子，但得是劉家門裡親

句句挑逗，直窮到底。可謂善于說法者。

人，也須是一瓜一蒂。生前望墳而拜，死後共土而埋。那女兒只在別家去了，有何交涉？”媽媽被劉員外說得明切，言下大悟。況且平日看見女傭的喬做作，今日又不見同女兒先到，也有好些不像意了。正說間，只見引孫來墳頭收拾鐵鍬，看見伯父伯娘便拜。此時媽媽不比平日，覺得親熱了好些。問道：“你來此做甚麼？”引孫道：“侄兒特來上墳添土來。”媽媽對員外道：“親的則是親，引孫也來上過墳，添過土了。他們還不見到。”員外故意惱引孫道：“你為甚麼不挑了春盛擔子，齊齊整整上墳？却如此草率！”引孫道：“侄兒無錢，只乞化得三杯酒，一塊紙，略表表做子孫的心。”員外道：“媽媽，你聽說麼？那有春盛擔子的，為不是子孫，這時還不來哩。”媽媽也老大不過意。員外又問引孫道：“你看那邊鴉飛不過的庄宅，石羊石虎的墳頭，怎不去？到俺這裡做甚麼？”媽媽道：“那邊的墳，知他是那家？他是劉家子孫，怎不到俺劉家墳上來？”員外道：“媽媽，你纔曉得引孫是劉家子孫。你先前可不說姐姐姐夫是子孫麼？”媽媽道：“我起初是錯見了。從今以後，侄兒只在我家裡住。你是我一家之人，你休記着前日的不是。”引孫道：“這箇，侄兒怎敢？”媽媽道：“喫的穿的，我多照管你便了。”員外叫引孫拜謝了媽媽。引孫拜下去道：“全仗伯娘看劉氏一脈，

天賴鳴。

此淚不易。

照管孩兒則箇。”媽媽簌簌的掉下淚來。正傷感處，張郎與女兒來了。員外與媽媽問其來遲之故。張郎道：“先到寒家墳上，完了事，纔到這里來，所以遲了。”媽媽道：“怎不先來上俺家的墳？要俺老兩口兒等這半日！”張郎道：“我是張家子孫，禮上湏先完張家的事。”媽媽道：“姐姐呢？”張郎道：“姐姐也是張家媳婦。”媽媽見這幾句話，恰恰對着適間所言的，氣得目瞪口呆，變了色道：“你既是張家的兒子媳婦，怎生掌把着劉家的家私？”劈手就女兒處，把那放匙鑰的匣兒奪將過來道：“已後張自張，劉自劉！”徑把匣兒交與引孫了，道：“今後只是俺劉家人當家！”此時連劉員外也不料媽媽如此決斷。那張郎與引姐平日護他慣了的，一發不知在那里說起，老大的沒趣，心裡道：“怎麼連媽媽也變了掛？”竟不知媽媽已被員外勸化得明明白白的了。張郎還指點叫擺祭物。員外媽媽大怒道：“我劉家祖宗不喫你張家殘食，改日另祭。”各不喜歡而散。張郎與引姐回到家來，好生理怨道：“誰匪先上了自家墳，討得此番發惱不打緊，連家私也奪去與引孫掌把了。這如何氣得過？却又是媽媽做主的，一發作怪。”引姐道：“爹媽認道只有引孫一個是劉家親人，所以如此。當初你待要暗算小梅，他有些知覺，豫先走了。若畱得他在時，生下個兄弟，湏不讓那引孫做天氣。况

義理之出發。
義勇，自發！
子快哉！

且自己兄弟，還情愿的。讓與引孫，實是氣不干。”張郎道：“平日又與他冤家對頭。如今他當了家，我們倒要在他喉下取氣了。怎麼好？還不如再求媽媽則箇。”引姐道：“是媽媽主的意思，如何求得轉？我有道理，只叫引孫一樣當不成家罷了。”張郎問道：“計將安出？”引姐只不肯說，但道是“做出便見，不必細問。”明日，劉員外做箇東道，請着隣里人，把家私交與引孫掌把。媽媽也是心安意肯的了。引姐曉得這箇消息，道是“張郎沒趣”，打發出外去了。自己着人悄悄東庄姑娘處說了，接了小梅家來。元來小梅在東庄分娩，生下一箇兒子，已是三歲了。引姐私下寄衣寄食，去看覷他母子，只不把家裡知道。惟恐張郎曉得，生出別樣毒害來。還要等他再長成些，纔與父母說破。而今因為氣不過引孫做財主，只得去接了他母子來家。次日來對劉員外道：“爹爹不認女婿做兒子罷，怎麼連女兒也不認了？”員外道：“怎麼不認？只是不如引孫親些。”引姐道：“女兒是親生，怎麼倒不如他親？”員外道：“你須是張家人了，他須是劉家親人。”引姐道：“便做道是親，未必就該是他掌把家私。”員外道：“除非再有親似他的，纔奪得他。那里還有？”引姐笑道：“只怕有也不見得。”劉員外與媽媽也只道女兒忿氣，說這些話，不在心上。只見女兒走去叫小梅領了兒子到堂前，對

爹媽說道：“這可不是親似引孫的來了？”員外媽媽見是小梅，大驚道：“你在那里來？可不道逃走了？”小梅道：“誰逃走？湏守着孩兒哩。”員外道：“誰是孩兒？”小梅指着兒子道：“這箇不是？”員外又驚又喜道：“這箇就是你所生的孩兒。一向怎麼說？敢是夢裡麼？”小梅道：“只問姑娘，便見明白。”員外與媽媽道：“姐姐快說些箇。”引姐道：“父親不知，聽女兒從頭細說一遍。當初小梅姨姨有半年身孕。張郎使嫉妬心腸，要所算小梅。女兒想來父親有許大年紀，若所算了小梅，便是絕了父親之嗣。是女兒與小梅商量，將來寄在東庄姑姑家中分娩，得了這箇孩兒。這三年只在東庄姑姑處撫養，身衣口食多是你女兒照管他的。還指望再長成些，方纔說破。今見父親認道，只有引孫是親人，故此請了他來家。湏不比女兒，可不比引孫還親些麼？”小梅也道：“其實虧了姑娘。若當日不如此周全，怎保得今日有這箇孩兒？”劉員外聽罷，如夢初覺，如醉方醒，心裡感激着女兒。小梅又教兒子不住的叫他“爹爹”。劉員外聽得一聲，身也麻了。對媽媽道：“元來親的只是親。女兒姓劉，到底也還護着劉家，不肯順從張郎，把兄弟壞了。今日有了老生兒，不致絕後，早則不在絕地上安墳了。皆是孝順女所賜，老夫怎肯知恩不報？如今有箇主意，把家私做三分分開：女

小梅是大證見。

女兒偶未可認劉也。世間女與心翁產者，多矣！

兒、侄兒、孩兒，各得一分。大家各管家業，和氣過日子罷了。”當日叫家人尋了張郎家來，一同引孫及小孩兒，拜見了隣舍諸親，就做了箇分家筵席，盡歡而散。此後劉媽媽認了真，十分愛惜着孩兒。員外與小梅自不必說。引姐引孫又各內外保全。張郎雖是姨姑，也用不着。畢竟培養得孩兒成立起來。此是劉員外廣施陰德，到底有後。又恩待骨肉，原受骨肉之報。所謂親一支，熱一支也。有詩為証：

女壻如何有異圖？總因財利令親疎。

若非孝女關疼熱，畢竟劉家有後無？

拍案驚奇三十八卷終

THE TEXT OF THE LAST FOUR CHAPTERS OF THE *P'O-AN CHING-CHI*

(I)

TIEN-YI LI

It has been mentioned before that the hitherto hidden text of the last four chapters of the *P'o-an ching-ch'i* will be republished in this Journal. For lack of space, we have decided to publish only Chapters 37 and 38 in this issue; Chapter 39 and 40 will appear in a later issue. As the reader will notice, the main text, along with its marginal and interlineal notes, has been punctuated anew. Otherwise, it remains intact.

Chapter 37 is an enlarged version of the tale *Ch'ü-t'u Chung-jen* 屈突伸任 in Chapter 100 of the Sung encyclopedia *T'ai-p'ing kuang-chi* 太平廣記. The main characters and events as included in this chapter are the same as in the tale. Some new details and episodes are added apparently with a view to accentuating the moral theme or heightening the interest of the story.

Chapter 38 derives its story from the Yüan drama *San chia-ts'ai t'ien tz'u lao-sheng-erh* 散家財天賜老生兒. The names of the main characters in this chapter, with the exception of one, are the same as in the drama. The filial daughter of Liu Ts'ung-shan 劉從善 is called Yin-chang 引張 in the play, but in this chapter her name is Yin-chieh 引姐. In Chapter 30, entitled *Nien ch'in-en hsiao-nü ts'ang erh* 念親恩孝女藏兒, of the *Chin-ku ch'i-kuan* 今古奇觀, she goes by the name of Chao-ti 招弟 or Chao-chieh 招姐. As a number of textual differences do exist between Chapter 30 of the *Chin-ku ch'i-kuan* and Chapter 38 of the *P'o-an ching-ch'i*, we find it advisable to publish the latter in its entirety.

As has been mentioned on previous occasions, in doing research work on the *P'o-an ching-ch'i* the present writer received invaluable help from a number of Japanese educational and religious institutions, particularly Hiroshima University and the Rinnōji 輪王寺. Here he wishes to express, once more, his heartfelt thanks to all of them.